**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服务人数 | 服务时间 | 服务场所 | 预算总价 |
| 1 | 江山市中医院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 8人 | 1年 | 江滨路38号 | 28.0992万元 |

**注：投标响应供应商如无法确定服务范围的，应主动联系采购单位进行确认。否则视为认同，事后不得提出异议。**

**二、项目需求**

1.**服务人数：8人**

**2.服务范围：**保安服务区域为位于江山市江滨路38号住院楼、门诊、行政楼及周边自然范围内的全部房屋、场地、设施及地下场所等的保安、消防管理。

3.工作时间：8:00-20:00,20:00-8:00保持电话畅通，全面负责医院安保工作，随叫随到，发现安全问题及时汇报处理。

4.**服务要求**

**4.1**▲投标人应安排经过专业培训、职业道德素质良好、操作能力强、身心健康的工作人员，上岗前通过使用单位的心理测评。并应指派一名项目负责人专门负责协调为使用单位提供规定的服务工作，中标供应商必须按照投标时提供的人员上岗，如不一致，视为提供虚假材料中标，采购单位将上报采购监管部门处理。

4.2▲供应商选派的保安人员年龄必须在25—60周岁之间（要求50周岁以下的保安人员占20%），初中以上文化，五官端正，受过正规的保安培训、有保安证的，并有一定相关经验，无违法犯罪前科，具有良好的观察力和分析判断能力，忠于职守，文明执勤。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供保安人员资料。

4.3供应商指派的保安员负责服务区域内三个执勤岗24小时值班和安全保卫工作，保护采购人单位和职工的人身、财产安全，维护服务区域内的正常秩序。其中值班室的值守岗需保证24小时保安在岗；负责服务区域内日夜间巡逻和重点区域定时巡查，巡逻岗日间每2小时巡逻一次，夜间1－4点每整点巡逻一次，并做好详细的巡查记录。发现可疑人员、可疑声响、特殊气味等异常情况，应立即查明情况，采取相应措施，及时报告采购人，并做好登记。巡逻人员必须清楚服务区域内的设施及具体位置。每月月初上交排班表，排班需满足医院工作需要。

4.4.供应商对安保人员统一配备二件套腰带、甩棒、辣椒水、头盔、防割手套等防护器械，并指定一名保安组长，负责协调保安服务工作。

4.5负责外来人员、车辆出入服务区域时的询问、查验、登记、放行工作。不得随意同意外来人员到采购人收购废品、推销产品等，不得同意外来人员在门卫值班室长时间逗留、过夜。

4.6做好服务区域内各类车辆管理工作，保障区域内车辆有序停放，保障出入口、道路整洁、有序、畅通，没按车位停放车辆，每辆扣50元。

4.7保安员应严格履行保安岗位职责要求，自觉接受采购人管理，并遵守采购人各项规章制度。着装整齐，文明值勤，礼貌待人，忠于职守，保守机密，爱岗敬业，严禁出现脱岗、空岗现象。不得在值班室内打牌、玩游戏等与工作无关的事情。白天工作时间段不得看电视、上网、玩手机等。如供应商提供的保安员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条件或违反采购人规章制度，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更换不合格的保安员，供应商应当于采购人提出更换要求之日起7日内予以更换。

4.8执勤期间，对发生的异常情况要妥善处理，并做好记录。负责预防服务区域内刑事、治安案件的发生。对服务区域内发生的刑事、治安案件或灾害事故做好现场保护，及时报告采购人和当地公安机关，维护现场秩序，并协助处理。依法妥善处理责任范围内的其他突发事件。

4.9保安员需密切关注视频监控和消防报警管理，落实防火、防盗、防破坏、防各类灾害事故等安全防范措施，发现责任区域内的安全隐患，及时报告采购人并协助处理。

4.10负责医院节能管理，执勤巡逻过程中发现未关闭的水、电、门、窗等要及时关闭，对损坏或无法关闭的要及时报保卫科(总务科）进行处理。

4.11与医院患者发生冲突一次罚款100元。

4.12执行医院各项规章制度及各项规定，不得私自携带取暖设备，值班期间发现睡觉的一次罚50元，脱岗的一次罚款30元。

4.13保持保安室内干净整洁，物品堆放整齐，本院员工的物品暂放保安室需留电话号码，非本院员工的物品、快递等东西一律不得堆放保安室，如发现一次扣50元。

4.14负责采购人指定区域保洁工作，保洁范围：本部保安室、住院部门口的花园、停车场、住院楼后围，保持干净整洁，要有具体落实措施，发现脏乱现象扣供应商50元每次。

4.15供应商必须按照国家规定为保安人员交纳相应的劳动保险，负责为保安人员配备统一制服及基本保安装备，除本合同明确约定由采购人提供的设备外，其它设备、材料由供应商自行准备，并承担费用。

4.16供应商保安员在工作中因使用不当或疏忽大意造成设备损坏或丢失的，供应商须承担赔偿责任。

4.17加强对保安员的在岗培训、监督和管理，确保安全服务的优质高效。

4.18供应商自行负责支付保安人员的工资报酬、劳保福利及工作期间发生工伤事故的全部费用，并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4.19供应商做好保安人员的安全教育，保安人员无论在上下班途中、工作时间、地点，无论工作关联与否，造成的伤、残、亡等事故，所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或供应商自行调处，与采购人无关。

4.20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其他工作任务及临时交办的工作任务。

二、特别要求

1．采购人有权随时对中标供应商指派的保安人员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并按《江山市中医院保安考核细则》对保安人员进行管理，有权对违规或不称职保安人员提出处罚、调换或辞退要求，中标供应商必须接受；如中标供应商保安人员违反采购人管理规定，或用户投诉率超过3次/月以上的，有权扣除中标供应商当月服务费的2%；采购人组织半年测评一次，平均测评分在80分以下的，扣除中标供应商年度服务费的5%；全年被投诉率在30次以上或平均测评分在70分以下的，扣除中标供应商年度服务费的10%。

2．在本项目约定的委托事项范围内，采购人有权对中标供应商派遣的保安人员根据实际需要进行岗位调派。除临时性事务外，如遇特殊需要，经中标供应商同意，采购人可调用保安人员执行本合同约定委托事项范围外的事务，临时加班的另行支付费用。

3．为保安人员提供必备的工作条件，包括值班室、办公用品、固定通讯设施等。

4．配备符合国家要求的消防设施，对中标供应商提出的安全防范隐患报告应及时答复和改进。制订并执行内部安全防范规章制度，教育本单位员工配合和支持中标供应商保安人员履行保安职责。

5．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中标供应商支付保安服务费。

6.中标供应商需根据医院的管理要求制定管理方案，并报医院保卫科（总务科）备案。

7．根据保安人员的表现，采购人有权提出撤换其不称职的保安人员，中标供应商应及时调整补员。根据服务情况，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8.采购人每月额外补贴各保安员300元/人餐费。

9.中标成交供应商必须为工作人员购买社保或雇主责任险，根据实际投保人数（列明投保人员名单、管理地点，标准为要求工亡或意外伤残不得低于80万元的保额）负责办理保险事宜，相关费用考虑在投标报价中（保险合同复印件报采购人备案）。

 10.本项目合同履行时间到期后，若新的服务单位仍未确定，供应商须无条件服从采购人要求，继续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直至确定新一轮服务单位为止。

四、其他

1.本项目采购人为江山市中医院，项目使用单位为江山市中医院。

五、付款方式：

1.先服务后付费，按月度结算，采购方在收到中标人的结算凭证及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个月内以转账的方式支付，支付清单由使用单位提供的工资明细为准，各项社会保险费如遇国家及政策调整，双方也应依法及时调整。劳务服务管理费半个月内以半个月计，大于半个月不满一个月的按一个月计算。

2.所有费用支付前需提供使用单位出具的结算凭证及增值税专用发票；

3.在每次支付服务费用时，须扣除当次应付费用的8%，供应商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进行抵扣。抵扣后不足8%部分在当次应付费用中扣除；

六、对服务质量工作的考核及扣款要求

江山市中医院保安服务采购项目考核表

 考评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型 | 考评标准 | 分值 | 考评情 况 | 得分 | 备注 |
| 通用条款（50分） | 认真遵守各项行政管理制度,如出现违反工作纪律和制度，给医院文明形象造成一定负面影响的，视情节按次扣1－5分，扣完为止。 | 5 |  |  |  |
| 员工仪表着装规范庄重，男同志不留胡须、长发。工作时间，统一着工装、佩戴工号上岗。保持仪容仪表整洁规范。如发现违反以上规定情形，按次扣1分，扣完为止。 | 5 |  |  |  |
| 服务工作期间要求在岗在位，无故出现脱岗、旷工、睡岗等考勤纪律的情形，按次扣1分，扣完为止。 | 5 |  |  |  |
| 服务期间使用文明规范用语,如因服务态度生硬或服务质量问题造成有效投诉的，按次扣1分，扣完为止。 | 5 |  |  |  |
| 服从使用方合理工作安排,积极配合并完成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如不主动配合或无故拖延，对管理工作造成负面影响的，按次扣1分，扣完为止。 | 10 |  |  |  |
| 干部职工后勤服务满意度应达到90%及以上，单项服务满意度达到85%及以上。低于目标满意度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 5 |  |  |  |
| 日常服务被市级相关部门在暗访、抽查或检查中发现实质性问题通报批评，并造成一定负面影响和不良后果的，按次扣2分。扣完为止 | 10 |  |  |  |
| 相关专业技术人员要求配证并持证上岗。若出现无证上岗，按人每次扣1分，扣完为止。 | 5 |  |  |  |
| 安全保卫（40分） | 严格按照消防规范化医院标准落实工作.每项扣2分，扣完为止。 | 20 |  |  |  |
| 按照要求落实安全工作，做好来访人员盘查及登记，保证医院安全；定期组织演练、训练及修改预案；及时清理监控遮蔽物，加强监控盲区巡逻。每项扣1分扣完为止。 | 20 |  |  |  |
| 举报投诉（10分） | 有举报、投诉、曝光、市长电话等且经查后情况属实的，或造成不良影响和后果的，视情形按次扣1-5分，扣完为止。 | 10 |  |  |  |
| 特殊条款 | 被省、市、区相关部门检查发现各类安全隐患问题并被通报批评，将在当月考核结果的基础上自动下降一个评分等级。 | 　 |
| 出现重大投诉及重大安全责任事故（经核实确属中标供应商管理责任）的情况，将当月评分等级为不合格，并承担全部责任。 | 　 |
| 考评人 | 　　 |

注：服务质量工作的考核以季度进行考评，综合得分85分及以上的，视为年度综合考核为优秀，80分（含）-85分（不含）为良好，70分（含）-80分（不含）为合格，70分以下为不合格。

考核等次为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如造成损失的由中标供应商进行赔偿，采购人有权保留追究中标供应商法律责任的权力。